

臺北市萬華區華江國民小學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資優班支援代理教

師錄取名單公告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依本校 106 學年度第 9 次教師評審委員會決議：
- 二、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資優班支援代理教師甄選，錄取人員名單如下：
正取 1 人：林傳勛。
- 三、正取人員錄取者應於 107 年 7 月 25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10-12 時前至本校人事室報到並繳交證件正本，驗畢發還，否則以棄權論。
- 四、正取人員報到時請攜帶教師證書、各曾任職學校服務證明（或離職證明書）正本及影本。

校長 張禎娟

中 華 民 國 107 年 7 月 24 日